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若軒
電話：03-8462860#261
電子信箱：yoya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302302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為提升大眾對隱性障礙者的認識與瞭解，
製作2部30秒宣導影片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113年11月18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301362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公私部門及社會大眾對自閉症者等隱性障礙者的認知及理解，以減少對隱性障礙者偏見、負面刻板印象及不友善行為，衛生福利部製作旨揭影片，宣導在日常生活中遇到自閉症者之應對與協助方法。
- 三、請各校協助於電子看板或網站刊登訊息，並請納入教育訓練使用，廣為宣導周知，以提升各領域人員障礙意識，俾利共同推廣友善身心障礙者之社會環境。
- 四、旨揭影片已公布於衛生福利部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(CRPD)資訊網「宣導專區」內，歡迎逕行運用，網址途徑如下：

(一)公車篇影片：<https://gov.tw/nRp> (備用連結：

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Gye04EaVX14>)

113/11/19



(二)餐廳篇影片：<https://gov.tw/6zi>（備用連結：
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wUAz1tUgQmA>）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

85